

NBA 竞赛与欣赏

1891年，詹姆斯·奈·史密斯博士在春田市基督青年训练学校的体育馆内挂上两个桃子篮，希望创造出一种适合在冬季里举办的室内运动，并想借着墙上的篮筐，让运动员锻炼出健康的体魄及灵活的动作，而非仅有力量的训练而已。然而，不到50年，球员全方位的技巧已让篮球运动产生了革命性的变化。

奈·史密斯博士怎么也想不到，他的一个简简单单的构想，竟然会成为风靡全球，且培育出无数超级运动员的体育运动项目。

1946年春天，第一个职业篮球联盟NBA的前身BAA（美国篮球协会）宣布成立，共有11支队伍，分为东西两个赛区。60年后的今天，NBA已经发展成为包括30支球队的全美四大职业体育联盟之一。在火爆的NBA比赛场上，球员们矫健和敏捷的身影来回穿梭，他们时而来一个神秘的传球，时而来一个意想不到的断球，时而在包围

之中突然突破，时而来一个漂亮的扣篮，时而一个运球如行云流水……他们一个眼神，一个手势，一个带球，一个上篮动作都可能定格成最优美的画面。啦啦队再来一个热力四射、妖媚动人、出神入化的激情表演，更是让人赏心悦目，流连忘返。赛场观众更是尖叫破空，群情激昂，他们或悲或喜，或惊或叹，或欢或丧，铿锵有力的助威声此起彼伏，不绝于耳，把狂烈的场上气氛一次次推向高潮。

一个小小的球场居然演绎了那么多激动人心、催人泪下、热血沸腾的故事。多少人为此流血流泪，多少人为此狂欢大笑，多少人为此振臂高呼，多少人为此牵肠挂肚！从一个无名小邦成长为世界上最赚钱的组织，NBA 已成为体育界的传奇，下面我们将介绍 NBA 的发展历程。

一、篮球的起源和发展

篮球运动创始于 100 多年前的桃子篮及一颗圆球。近几十年来 因为詹姆斯·奈·史密斯博士创造了第一个粗糙的篮球模型，使得 NBA（国家篮球联盟）成为篮球史上最伟大的球员大家庭。从 NBA 第一位巨星乔治·迈肯，到波士顿凯尔特人王朝，再到 80 年代的拉里·伯德、“魔术师”约翰逊、伊塞亚·托马斯和迈克尔·乔丹，NBA 职业篮球赛不只是一项国际表演赛，更是本世纪最为热门的观赏运动之一。

二、NBA 简史

1. 职业联盟雨后春笋

从 1887 年开始，由于篮球比赛暴力冲突不断，篮球最初的推广者——基督教青年会不再支持他们自己创造出来的这项运

动，数以万计的篮球爱好者只有另找场地打球。他们中的一些人打球不仅仅为了娱乐和锻炼，而是作为赚钱谋生的手段，这就是职业篮球队的雏形。

第一个职业篮球组织大概是 1898 年成立于新泽西州首府翠等市（Trenton）的 NBL（国家篮球协会），虽然 NBL 成立没多久就宣布倒台，但风气一开，各种名目的职业篮球组织就如雨后春笋般涌现在美国东北部地区。那时的职业篮球，为了比赛的激烈和不中断，球场四周不设边线，而是像冰球一样用栏杆和墙板围着，所以球打到墙板弹回仍接着打，永远不会出界。由于这种高高的墙板和栏杆，球员像是被关在笼子里打球一样，所以那时职业篮球员有个绰号叫“笼人”。

到了 20 世纪 20 年代，美国大约有 12 个颇具规模的职业篮球联盟。那时的所谓职业篮球几乎无规章可言，比赛时间经常变动，比赛场地也不固定，球员也不固定地流动于各球队之间。而且，那时的职业篮球还被认为是难登大堂之雅的下九流运动，尤其是经常发生的比赛暴力和黑帮介入的赌博买卖比赛，更使职业篮球臭名昭著。

就在职业篮球陷入低谷时，美国大学篮球比赛则日益兴旺，从 30~40 年代，美国大学篮球比赛对抗激烈，速度快，而且被认为比赛干净，没有黑势力介入，更重要的是球迷基础雄厚，被视为摇钱树。坐落在纽约市曼哈顿麦迪逊广场花园的球场经常主持全美大学生篮球锦标赛而名振遐迩，从而成为美国篮球运动的圣地。另外，由美国业余体育联盟（AAU）赞助的篮球普及项目也开始遍及全美，并逐渐在中西部扎下根来。随着中西部球队的增多，职业联盟也已在东部出现。终于，一个包括东西两边球队，真正意义上的全美职业篮球联盟 ABL（美国篮球联盟）于 1925 年诞生。ABL 决定采纳大学和 AAU 的比赛规则，并组织西部球队和东部球队的对抗比赛，吸引了不少观众。ABL 一直延续到 1930 年才倒闭。

当时大学比赛和 AAU 赞助的西部球队的比赛规则和东部职

业比赛不同，他们没有栏杆和墙板，而是设立边线，也不允许东部职业篮球流行的两次运球。为了加快比赛节奏，一些新规则也应运而生，其中最主要的有：开球后必须在 10 秒之内过半场；每次得分后，直接由失分的一方开球，而不是像原来每次都在中场由中锋跳球，浪费时间。在球风上，东部职业联盟注重身体强力对抗，强调防守，打法粗暴，而且以半场进攻的慢速度阵地战为主。而西部球队则以全场的运动战进攻为主，强调动作灵活，避免太多的肢体冲突，且注重高分段的进攻，轻视防守。东西部这种迥然不同的风格最后形成两种不同的传统，并一直延续到今天的 NBA。

20 世纪 30~40 年代是美国重工业飞速发展的时期，中西部的大小城镇星罗棋布着大大小小的工厂。财大气粗的工厂主们出资建立了形形色色的职业篮球组织，其中最出名的一个是 NBL（国家篮球联盟，该 NBL 和早年的 NBL 虽然同名，但没有任何继承关系）。NBL 球队的老板主要是对篮球有狂热爱好的工厂老板，球队主要以工厂所在的中小城市为基础，而球员相当一部分则来自当地的有篮球天赋的青年或原工厂工人。球员以打球谋生或以此来增加收入，老板们则把球队当作提高个人或工厂名声的活动广告，所以，球队本身的收入多少对老板没有特别的意义，反倒是如果工厂经营不善，老板破产，就会连累欣欣向荣的球队一夜间垮台。

2. BAA 走上前台

1946 年 6 月 6 日，一帮来自美国 11 个大城市的房地产大亨一起聚会纽约，讨论成立一个新的职业篮球联盟 BAA（美国篮球协会）这就是后来 NBA 的直系之始。

当时在美国的大城市，除了一般在郊外大型露天体育场举行的橄榄球比赛之外，最受欢迎、观众最多的就是职业冰球和大学生篮球赛了。当时二战刚刚结束，数百万大兵复原，美国经济又因发战争财，到处欣欣向荣，各种娱乐场所人山人海。这些大老

板一方面觉得职业篮球市场大有可为——原有的 NBL 以中小城市为主，且因球场暴力弄得形象不佳，另一方面他们觉得自己的体育馆除了经营冰球和大学生篮球比赛之外，尚有空闲时段可以利用。

BAA 的历史从 1946 年开始，旗下一共有 11 支球队：波士顿凯尔特人队、纽约尼克斯队、费城勇士队、芝加哥雄鹿队、克利夫兰暴徒队、底特律猎鹰队、匹兹堡铁人队、普罗维斯压路机队、圣路易斯轰炸机队、多伦多爱斯基摩人队和华盛顿首都人队。球员除了向 NBL 和 ABL 等职业联盟“招贤纳士”外，还有些来自大学生和原来在部队打球的退伍军人。

由于当时大学篮球比赛广受欢迎，所以 BAA 从一开始就基本采用大学篮球比赛规则，再略加改变。比如，比赛时间由 NBL 的 40 分钟改为 48 分钟；由于比赛时间延长，所以 5 次犯规罚出场改为 6 次；为增加比赛可看性，不允许实施区域联防。不过虽然极力强调大学式轻松快速的打法，但从球员到教练仍习惯传统职业篮球的肢体对抗式打法，因为其简单而有效。而且，球队老板们从他们经营的冰球比赛中深知，球场上发生的冲突斗殴事件不但有利于活跃场上气氛，刺激观众情绪，还容易造成次日晨报的新闻消息，等于替球队打免费的广告，实在是利多于害。所以，一致暗中鼓励球员场上火爆强力的对抗。

BAA 的处女赛由纽约尼克斯队挑战多伦多爱斯基摩人队，结果尼克斯以 68:66 获胜。那一年，尼克斯以 33 胜 27 负的不俗战绩完成第一个赛季。当时，尼克斯的表现对整个联盟有着决定性的意义，因为美国的新闻媒体中心在纽约，尼克斯的成功直接刺激了新闻界对这个新兴职业联盟的关注。BAA 第一年战绩最好的球队是由“红衣主教”奥尔巴赫率领的华盛顿首都人队，战绩是 49 胜 11 负。但那年的冠军则被拥有超级得分手弗克（Joe Fulk）的费城勇士队获得。

弗克对篮球运动的主要贡献是他发明了跳投。跳投在今天打篮球的基本动作，但那时人们只知道立定双手投篮，最多也就

是在篮下跳起把球送入篮筐，远离篮筐单手跳投在技术上具有革命性的突破。由于人们对弗克的跳投不知所措，弗克成为 BAA 第一得分手，平均每场得分 23.2 分，比其他平均每场得十多分的所谓一流明星球员几乎高出一倍。

尽管 BAA 出道第一年就获得了全国性的大媒体关注，尽管比赛干净、漂亮、刺激，尽管超级明星弗克已经成为人们津津乐道的话题，但由于 BAA 的老板们过于乐观地估计了市场消费，也由于 BAA 的步伐走到市场前面的太多，上千人的观众对以前的职业篮球比赛已经是了不起的数字，但对容纳人上万以上的球场却是微不足道，而门票收入既不足以弥补球场的管理支出，更别说动辄旅行上千里消费不低的客场比赛。因此第一年的巨额亏损就导致了克利夫兰、底特律和匹兹堡三个城市的职业篮球队的垮台，还有几支资本不够雄厚的球队也摇摇欲坠。与之竞争的 NBL 相比，BAA 虽然场面大，影响力也广，但开销却也大。NBL 的影响主要是在当地，而且该联盟的比赛场地主要是在当地，该联盟的比赛场地主要是租用当地小球场，甚至在当地高中生体育馆来进行，费用和 BAA 相比微乎其微。而且，当时 NBL 辖下的明尼苏达湖人队拥有一名全国闻名的超级中锋——乔治·迈肯。迈肯在相当大的程度上提高了 NBL 的知名度。在 20~30 年代，1.95 米左右的壮硕球员就可以被称作巨人，可以纵横球场，而迈肯将近 2.10 米的身高和全能的球技，尤其是中近距离的勾手投篮百发百中，更是令无数球迷为之倾倒。

次年，即 1947~1948 赛季开始前，巴尔的摩子弹队从另一个职业联盟 ABL 跳槽至 BAA。这时，吸取上赛季球队费用太高的教训，BAA 已经将球季的 60 场比赛缩减至 48 场；将整个联盟分为东西两个区，减少长途旅行；将选秀制度化，以避免联盟内各球队彼此争夺优秀球员互相抬价形成恶性竞争。同时，还规定球队选秀中对当地大学毕业的球员有优先权，以利用当地人们熟悉的体育偶像吸引地方球迷观众。但是，由于除了 BAA 之外，美国还有另外几个与之竞争的职业篮球联盟，优秀球员仍然可以游

走于几个联盟之间，以获得最好的报酬。

BAA 和 NBL 虽然彼此竞争，但两个联盟之间的关系却比较友好。BAA 财大气粗，由于球队主要在大城市，所以影响面广；NBL 的球队虽多在中小城市，但经济上和球迷支持上都比较稳定，且拥有多数当时全国知名的大牌球员。可以说两联盟各有优势，且各有市场，冲突不大。在 1947~1948 赛季间，经过协商，这两个联盟甚至还在交换球员，统一比赛服装，以及在两个联盟之间举行冠军战等问题上达成协议。双方实际上已经默许在将来实行合并，取长补短共同组成一个新的超级职业篮球联盟。

但是，在 1948 年，BAA 的理事长波多罗夫却突然发难，在暗地里说服 NBL 的两支优秀球队——考茨基队和活塞队跳槽至 BAA，随后，当时在全国影响最大的 NBL 冠军湖人队也被诱惑至 BAA。接着，另一支劲旅罗切斯特皇家队也跟着过来。由于精英军团的“反水”，NBL 虽为一个联盟，但已名存实亡。

BAA 从此成为美国最主要的职业篮球联盟，旗下拥有 12 支球队，而且都是当时最优秀的队伍，基本上囊括了最红的大牌球员，如迈肯和弗克。为了充分利用大牌球星的号召力，最大限度地从球赛中捞取利润，BAA 理事长波多罗夫重新将赛季恢复到 60 场。那年，湖人队在冠军赛上击败了华盛顿首都人队，获得 BAA 总冠军。

3. NBA 正式成立

到 1949 年，NBL 终于撑不下去了，在该年的 8 月 3 日与 BAA 完成合并，BAA 在接受了 NBL 剩下的 6 支球队之后，综合两个联盟的名字改为 NBA。虽然 NBA 这个名字出现于 1949 年，但 NBA 的官方历史却是以 1946 年 6 月 6 日作为起点的，即以 BAA 的问世为 NBA 的誕生日，NBL 虽然历史更悠久，但只被认为是更加汹涌澎湃的 NBA 的一条源远流长的支流。

1949~1950 赛季开始时，NBA 已经拥有 17 支球队了，赛区也重新划分为东、中、西三个。根据每个赛区球队的多寡和球队

经济力量的厚薄，比赛场数也有所不同。东区和中区的球队，每队每赛季有 68 场比赛，西区球队只有 62 场。这一年，明尼苏达湖人队夺得 NBA 第一个总冠军。

集中了全国最优秀的球员，NBA 的比赛变得更加精彩，由于球队增多，对抗也更激烈，更多的明星在竞赛中涌现出来。湖人的迈肯以每场 27.4 分高居联盟首位。而三年前还被认为不可阻挡的跳投发明者弗克，这时的得分已掉到第 11 位了。

一个赛季过后，NBA 有 6 支球队（主要是来自 NBL 的球队）宣告破产 NBA 又只剩下 11 支球队。于是，赛区重新改回到传统的东区和西区。虽然球队减少，但比赛却更加好看了，剩下的这些球队基本上一直延续到今天。

从篮球变成大众运动之日起，一直到 50 年代初，大学篮球受观众的喜爱程度一直是职业比赛远不能望其项背的。一些狂热的球迷甚至为了看球而跟随他们所喜爱的大学球队走遍全美各地。这种情况形成的原因之一就是人们始终认为职业比赛容易受黑社会、尤其是赌博集团的控制，比赛结果不干净。而作为业余运动的大学生比赛则没有上述问题。虽然 NBA 一开始就很注意维护自己的形象，但长期形成的固有观念却并非一朝一夕可以改变的。

1951 年 1 月，一宗牵扯赌博集团购买篮球比赛结果的大丑闻爆发出来。出乎人们的意料，丑闻的主角不是职业篮球而是人们一向认为神圣而干净的大学篮球比赛。而且卷入的球队还是当年美国大学联赛冠军队纽约州立大学以及曼哈顿大学等人们心目中的精英球队。随着调查的深入，人们发现大学神圣的殿堂竟然藏污纳垢，除了以金钱安排比赛结果并非偶然现象外，在招收球员等方面违反国家法律的事情也比比皆是。于是，多年的清誉毁于一旦，大学篮球比赛的吸引力终于不再像以前那样受球迷的疯狂喜欢，相当一部分观众逐渐把兴趣转向职业篮球上来了。

在今天的 NBA，75% 以上的球员是黑人，而当今最著名的超级明星几乎全是黑人。但在 1950 年之前可不是这样，职业球员

清一色全是白人。1950年，波士顿凯尔特人队和华盛顿首都人队先后引进黑人球员，从而成为当年报纸的头版头条。要知道，在60年代中期，黑人解放运动爆发之前，在美国南部许多地区，黑人连去餐馆吃饭、上厕所，甚至坐公共汽车都受到限制和歧视。因此，50年代初招收黑人球员不但引起其他一些球队老板的不满，甚至当所在球队到南方比赛时都会引起许多麻烦。但是，黑人优秀的体质和高超的球技吸引了越来越多球队老板的目光，终于形成一股不可抗拒的力量。

4. 迈肯时代

从1948~1954年，美国职业篮球堪称是乔治·迈肯的时代。

这是美国职业篮球蓬勃发展的第一个黄金时期，尤其是NBA成立之后，高手强队层出不穷，比如连年打入总决赛的罗切斯特皇家队、以强悍出名的费城勇士队、连续三年打进季后赛的纽约尼克斯队，以及新兴的以快速反击见长的波士顿凯尔特人队。但是，真正能在季后赛年复一年扫平诸侯，建立起不动王朝的，却以迈肯领衔的明尼苏达湖人队莫属。

在迈肯效力湖人队的6年中(1948~1954)，湖人五夺总冠军，只有皇家队在1951年击败过湖人队一次。那时不像现在NBA球队根据需要以高矮不等错落有致安排阵容，主力阵容基本是以身高为最重要的条件。湖人队除了迈肯绝佳的巨人身材外，其余4人也都其高无比，所以能在阵地战中压倒其余各队，一次又一次地夺冠，史称湖人第一王朝。

那时进攻战术简单，既不需要快速穿插，也不用配合掩护。他们所要做的就是推进到禁区附近后，把球传到篮下的中锋手中，由他跳起把球投进篮筐。由于当时没有进攻时限，这些在外围的球员尽可以无限地控制球10分钟不出手，直到对方露出破绽，或进攻方找到获球的好机会。不过这样一来，球赛的比分常常会低得令人不敢相信，比赛也会因此沉闷无比。而观众大声叫骂，到处走来走去，甚至因此退场也是家常便饭。

由于这种规则以及前面提到过的球队老板暗中鼓励火爆场面以刺激观众，因此这时的职业篮球充斥着毫无美感可言的肌肉膀子式的打法。能够进入职业篮球且站稳脚跟的，首要条件就是身体足够强壮，身高不足就要想办法将那些高人推开或打倒在地，使他们得不到球，于是，拳打脚踢的场面在当时的职业篮球比赛中屡见不鲜。

更糟糕的是，当时的裁判毫无权力和威信。球队老板们要求他们尽量不要去干涉比赛，以便让球员们放开手打——打球或打人都没关系。如果哪个裁判胆敢公开维持比赛秩序，不仅教练和球员，连老板都会跳出来大声斥责裁判。那时，甚至对裁判动手动脚也不会受到任何处罚。由于在联盟内得不到任何支持，在球场上裁判的无权威可怜，这对 NBA 造成了很大的负面影响。

在 1954 年之前，犯规一般是判罚 1 分，所以当比赛进行到最后几分钟而比分接近时，落后的一方往往采取故意犯规的方法，让对手罚一球得 1 分，然后自己控制球争取投进两分。这样一来，另一方自然不甘落后，也如法炮制一番。于是，比赛会因此无限制地拖延下去。

1950 年，电视转播体育比赛刚刚兴起，NBA 为了树立自己的新形象，让全国观众看看崭新的职业篮球比赛的刺激场面，特地邀请电视台转播一场 NBA 季后赛的冠军战。不料，那场在湖人队和活塞队之间的比赛打得无聊之极，全场比分居然是 19:18，整个第四节两队得分加起来才 4 分 这场适得其反的转播让 NBA 丢尽了颜面。

而数年后另一场在尼克斯队和凯尔特人队之间的比赛，由于双方互相犯规罚球，将比赛无限制拖延，最后电视台干脆将该场比赛最后几分钟统统砍掉，改转播别的节目。此后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电视台拒绝转播 NBA 的比赛。

5. 绿衫王朝

1955~1956 赛季，费城勇士队成为 NBA 的新霸主，但其在

顶峰也只是昙花一现。从比赛看，人们对 24 秒进攻时限等新规则还在适应中，各队都在为适应新环境而拼命转型和过渡。最早完成转变并建立起王朝的，则是外号“红衣主教”的奥尔巴赫和他执教的波士顿凯尔特人队。奥尔巴赫在 BAA 成立之初执教华盛顿首都人队，在第一年就以 49 胜 11 负的成绩冠绝群雄，后来转去波士顿成为绿衫军团的主帅。1956 年夏，奥尔巴赫用两名球员向圣路易斯老鹰队换来能拿到 2.05 米的中锋拉塞尔的选秀权，从此开启了凯尔特人横扫 NBA 数十年的霸业。

拉塞尔身体偏瘦，似乎不是坐镇禁区的霸王型人物，与拉塞尔稍后的大中锋张伯伦相比，拉塞尔的得分能力并不强。所以，一开始拉塞尔并没有引起多少人的注意。但奥尔巴赫却一眼看中了他惊人的爆发力、防守天赋和快速奔跑突破的能力，尤其是团队精神 and 场内外的凝聚力。

作为中锋，拉塞尔的威力首先表现在禁区的防守上，他无以伦比的灵巧和爆发力专注于盖帽，而且，他的火锅并不仅仅是封堵对方的投篮，还能有意识的将球盖向自己的队友，然后迅速发动快攻。在进攻上，拉塞尔平均每场得分不过 20 分，但他令人叹为观止的助攻和凶狠地拼抢进攻篮板，则是球队获胜的保证。

1957 年，凯尔特人队旋风如人们预期的刮进季后赛，然后是总冠军战。颇具讽刺意味的是对手正是圣路易斯老鹰队。

NBA 这一年好不容易争取到电视台现场直播总决赛，而这场系列战打得异常激烈，双方一直战到决胜的第七场，而且最后一场两队打了两个加时赛，凯尔特人队以 125 : 123 两分险胜老鹰队。本次转播的收视率之高，令电视台更是满意，而 NBA 也向全美展示了其作为职业体育联盟的无限潜力。

凯尔特人虽然登上冠军宝座，但并没有人意识到这是一个王朝初建的标志。从 1959 ~ 1969 年的 11 年间，凯尔特人队 10 次问鼎总冠军，其中 8 次连续夺得总冠军，其风头之盛，举世无双。

这段时期，电视转播形成了更大的影响面，也使球队除了门票之外，又增加了新的收入渠道，但同时对市场人口提出了更高

的要求。在这种形势下，中小城市的人口和市场已经支撑不起一支 NBA 球队。在这种残酷的现实面前，只有往大城市迁移，这些小城市的球队就只剩下关门一条路了。随着活塞队从维因堡搬到底特律，皇家队也从罗切斯特转到了辛辛那提，雪城民族队则被卖到费城以填补该城勇士队远走旧金山留下的空白，而湖人队也由市场狭小的明尼苏达搬到了洛杉矶。

自从1954年实行24秒进攻时限之后，经过短短五、六年的功夫，新一代的球星已经开始崭露头角。湖人队前锋贝勒令人咋舌的空中杂技动作风靡全美；同为湖人队的韦斯特则获以外线神准的远投和关键时刻不手软的“关键先生”的美称。但最令人疯狂的，却是先后效力勇士队和76人队的传奇中锋张伯伦。

张伯伦从1959~1960赛季开始效力当时还在费城的勇士队，当年就显示出无与伦比的篮球才华，成为NBA中唯一一位能在球场上，无论是高度、速度还是灵敏性上，都足以与拉塞尔对抗的人物。

于1999年10月12日逝世于洛杉矶，享年63岁的张伯伦绝对是个人英雄主义者，无论场上场外都堪称是位传奇人物。他纵横NBA多年，大小1200战，曾经一场比赛拿下100分。球场外，他更以号称与两万个女人有染成为舆论大哗的争议人物。2000年9月12日，美国各大报争相报道：根据解密的美联邦调查局(FBI)档案，FBI曾经在70年代初秘密调查张伯伦数年。表面是调查他是否如传闻中所说的涉嫌非法球赛赌博，实际上只是在当时黑人运动风起云涌之际，借机恫吓一下深得黑人崇拜并与穆斯林走的很近得张伯伦。

张伯伦可以当场得分过百，可以一场抓下55个篮板，当有人说他吃独食不会传球时，他立即以单季708次助攻成为1968年NBA助攻王。除了张伯伦不屑于做的苦工防守，拉塞尔在任何一个方面个人指标上都远不及张伯伦。但是，篮球是一项集体运动，“红衣主教”的绿纱军团先发五虎没有一个得分排进联盟前五，但全在前11名内。所以，张伯伦可以成为NBA的得分王，曾经四

度成为 NBA 的最佳球员，也几乎改写了 he 以前的 NBA 的所有纪录，但总冠军战的最后胜利者却总是拉塞尔和他的凯尔特人队。

6. 危机初现

1963 年，当一手缔造起 NBA 大帝国的波多罗夫从 NBA 理事长的位置退休时，他留下了一份 NBA 与电视台签订的利润丰厚的转播合同，以及一个欣欣向荣并潜力无穷的职业篮球联盟。但是随着 NBA 的蓬勃发展，新的危机也开始出现。

早在数年前，球员就屡次向 NBA 理事会要求实行退休福利金计划，但 NBA 球队的老板们却从来没有认真看待球员的合理要求。随着联盟的财富急剧增加，老板们个个赚得脑满肠肥，但球员除了增加比赛场次——从原来的每季 60 场改为 80 场，更加辛苦外，没有从增加的财富中获得任何好处，因此，不满之声时有可闻。

1963~1964 赛季的全明星赛将通过电视台向全美播出，然而就在开赛前的几个小时，参加全明星赛的球员，包括拉塞尔、张伯伦、贝勒在内的超级巨星们突然宣布，如果 NBA 理事会不答应球员提出的福利金计划，他们将不参加全明星赛。这份声明不啻为一颗重磅炸弹，轰得 NBA 新理事长瓦尔特·肯尼迪顿时六神无主。眼看着时间一分一分的过去，谈判依然没有任何结果。更要命的是，在这短短几个小时内，十几个球队老板不可能一下子全部找到，没有他们的一致同意，肯尼迪即使想妥协也不可能给球员任何承诺。而已经与电视台签约转播的全明星赛一旦泡汤，失去一个绝佳推销 NBA 的免费广告机会和一大笔转播费都是小事，多年辛苦经营起来的 NBA 形象以及电视转播合同毁于一旦才是万劫不复的灾难。

终于，在全明星赛开始前的几分钟，面如土色的肯尼迪迈步走进球员休息室，向球员讲说取消比赛的利害关系，以及他目前无法与所有球队老板取得联系的困境，并郑重以他自己的人格担保，将在下一次理事会上首先讨论球员提出的退休福利金的要

求。一场危机终于在最后关头得以化解 肯尼迪后来也没有食言，力促NBA理事会通过决议，满足了球员的全部要求。从此以后，老板们开始意识到，球员工会已经成为一个不容忽视的力量了。

1954年以前，电视台常常抱怨球赛节奏慢，得分低，气氛沉闷，因此不能吸引电视观众。现在，当 NBA 实行了 24 秒进攻时限，使比赛节奏越来越快，场上的比分越来越高时，由于电视转播技术和转播手段落后，跟不上球赛的节奏，电视台开始抱怨 NBA 比赛节奏和比分太快太高，令人眼花缭乱，使电视观众看不清楚一片人头晃动的屏幕画面。

另有，季后赛的冠军决赛年年都是凯尔特人队胜出，没有悬念和刺激，人们开始感到乏味，提不起兴趣看比赛了。虽然电视台仍在转播 1965 年的冠军战，但据说那年看中学篮球联赛的人竟然比看 NBA 的人还多。因为，那一年有个名叫阿尔辛多、身高 2.16 米的中学生出神入化的球技实在酷毙了。

1965~1966 赛季开始时，“红衣主教”奥尔巴赫再一次让人们大吃一惊，他宣布，这是他执教“绿衫军团”的最后一年。而且，更令人吃惊的是，他还宣布他的钦定接班人是该队的中锋拉塞尔！当时不要说 NBA，就在美国还没有黑人在任何职业球队里担任过主教练的先例。可以说，凯尔特人队在这方面开了一个好头。

该赛季虽然凯尔特人队在东区决赛中战胜了拥有张伯伦的费城 76 人队，在总冠军战上击败了洛杉矶湖人队，但这两战都赢得极其艰苦，终于让人们看到他们不是不可战胜了。

1966~1967 赛季，拉塞尔以球员兼主教练的身份带领凯尔特人队征战四方，但是夕阳西下的“绿衫军团”终于经受不住张伯伦和费城 76 人队的冲击，在季后赛中砰然倒下，而后者则在总冠军战中以 4:0 横扫旧金山勇士队。被诅咒没有冠军命的张伯伦如愿戴上一枚冠军戒指。对张伯伦来说，意义深远的是，这一季是他八年来第一次没有 NBA 得分王桂冠的一季，得分总数还掉到了第三，但也是他首次以平均每场 24.2 个篮板夺得 NBA 篮板王的称号，而且，他在该季的助攻数竟是 NBA 第三。此外，他还

会全神贯注于他向来不屑一顾的防守工作。费城夺冠，张伯伦球风的转变是主因之一。

该季另一个值得一提的，经过多年的颠簸起伏，当时的美国第二大城市芝加哥终于有了一支 NBA 球队，且该队在成军的第一年就以初生牛犊不怕虎的姿态打进季后赛。这只小牛犊的名字就是 90 年代红透半边天的公牛队。

7. ABA 欲分一杯羹

自从 BAA 和 NBL 合并之后，职业篮球并没有就此蒸蒸日上，从 1949~1966 年的近 20 年时间里，NBA 的发展十分缓慢。进入 60 年代后，虽然 NBA 中出现了张伯伦和拉塞尔两位超级巨星，但是从整体的观赏性和球迷的热情来看，NBA 职业篮球在市场竞争中远不如职业棒球和职业橄榄球。1966 年，NBA 仅剩 10 支球队，大多数比赛平淡无奇，场上观众冷冷清清。队员的平均工资为一万美金，队员们必须自己掏钱买球鞋，整个赛季也没有几场比赛通过电视向全国转播，NBA 在困境中挣扎。

1967 年 2 月 2 日，美国又一个职业篮球联盟 ABA（美国篮球协会）在纽约宣布成立。由此，这两大职业篮球组织开始了整整 9 年的竞争。

“我知道 NBA 处境不妙。”ABA 主要创始人之一丹尼斯·摩菲这样回忆 ABA 诞生前后的美国体育市场，“所以我们当时并不想成立一个篮球联盟，我们当时最想做的是成立一个美式橄榄球联盟。”

摩菲那时手里的钱并不多，但是他认识一些有钱人。在 60 年代中期，摩菲已经找到好几家投资商，他们都准备将自己的金钱投入到职业体育市场中。但是在他们之前，有人已经成立了一个全美橄榄球协会 AFL，这样一来，摩菲不得不改变创建第三个橄榄球联盟的想法。

摩菲回忆当时的情景说：“我们不想在棒球界另立门户，于是只剩下篮球和冰球两个选择。我对于篮球还略知一二，所以我

们就决定再办一个新的职业篮球联盟。”

1967年2月2日 摩菲和几个投资商在纽约卡利乐饭店开了三天会之后，ABA 便正式宣布成立。为了增加联盟的知名度，ABA 特地聘请了 20年前 NBA 著名中锋乔治·迈肯为总裁。但是这丝毫不能改变 ABA 的诞生和 NBA 诞生从根本上大相径庭：既没有可行性调查，也没有市场评估，更没有实力雄厚的合作者和赞助商。ABA 的出现有点像一群孩子们兴致所至的游戏：“咱们到车库里去表演节目吧！咱们卖票吧！可能有人会进来看咱们演出的！”

正是 ABA 这种成立时的随意性和娱乐性，使得 NBA 官员从一开始就没有将这个竞争对手放在眼里。因为当时美国高水平的职业球员都在 NBA 中打球，而且在球迷心目中似乎只有 NBA 球员才是正统和最高水平的篮球运动员。

当时 NBA 对 ABA 的态度是不屑一顾：“连 NBA 的比赛都没有观众，谁会去看 ABA 的比赛？即使 ABA 聘请迈肯当总裁也不足为忧。如果他们能让迈肯上场打球，那倒是让人最担心的事情。”而 43 岁的迈肯已经不是 20 年前一个主宰比赛的英雄了。他的职业是一名律师，还是明尼阿波利斯市一个旅行社的老板。NBA 的官员们坚信没有一个球迷愿意花哪怕一毛钱去看 ABA 总裁如何上班。

8. 三色球引爆篮球风潮

迈肯虽然不能上场比赛，但是他对篮球的独特感受别人依然无法企及。这位身高 2.08 米的传奇中锋上任的第一件事情就是把当时为棕色的篮球改为红、白、蓝三色，他甚至把坚持使用三色篮球作为他担任 ABA 总裁的条件。

“棕色的篮球在电视（当时多为黑白电视）上根本看不清楚，你坐在球场二楼的包厢里面也常常看不清楚球在哪里，我要为我们的新联盟找到一个醒目的标志。既然我们叫美国篮球协会，美国的颜色就是红白蓝三色 所以我们一定要用红白蓝三色球。”迈

肯坚持他的革新，而 ABA 当时正需要迈肯的名人效应，所以采用了三色球作为自己正式的比赛用球。

但是三色球马上遭到了 NBA 的嘲笑。NBA 资深教练阿里克谢·汉纽莫甚至说：“这玩艺儿像是海豹鼻子上顶着玩的那种东西。这是篮球联盟还是马戏团？”当时 ABA 成立时的 11 支球队中确实有一些队名听上去像马戏团，比如说达拉斯小榭树林队。该队在 1967 年 ABA 第一次选秀中更是闹出了一桩笑话：为了节省路费，该队老板带着主教练给他开的一份选秀名单只身上路，结果他按名单的先后顺序选的前 5 名球员中有 4 名庸才！因为教练定的名单是按队员的英文排序排列，与能力水平无关。5 人中只有帕特·莱利是当时大学好手，但是这位日后成为 NBA 一代名教头的青年当时也被 NBA 的圣地亚哥火箭队选中，根本就没有到 ABA 打过一场球。

迈肯上任后的第二个改革是向所有能打篮球的人敞开联赛的大门，特别是那些大学尚未毕业的好手。这给 NBA 造成了极大的压力，因为当时 NBA 规定，只有在进入大学后满 4 年的队员，才有资格加入 NBA 联赛；另外一些球技出色但是名声不好而被 NBA 拒之门外的球员如尼克·哈金斯、罗杰·布朗等人也受到 ABA 欢迎。结果哈金斯在 1969 年带领匹兹堡管道队夺得 ABA 总冠军，同年又跳槽到了 NBA 的凤凰城太阳队。

为了增加比赛的精彩程度，ABA 还采用了 3 分球规则和全明星赛中的扣篮大赛。当时的 ABA 比赛特点是快攻多、传球多，可以投 3 分，还可以用各种方式扣篮，只要你能做得出来的动作，你可以尽情发挥。ABA 三色球立刻风靡全美，几乎成了当时最时髦的大众体育用品，全国无数工厂都在制造三色球，但是由于没有先进行专利保护和进行市场开发，ABA 没有从迈肯提出的三色球中挣到一分钱。而经济上的不景气，正是 ABA 9 年后被 NBA 吞并的重要原因。

9. 大学争夺战

迈肯的 ABA 广招大学生，这让 NBA 倍感忧虑。不久两个